

彰化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50042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500號
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蔡滄龍

電話：04-7250057轉2438

傳真：04-7244978

電子信箱：prtl15560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彰文資字第11300100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及活動宣傳 EDM 各1份 (376472400E_1130010066_ATTACH1.pdf、
376472400E_1130010066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彰化古蹟日暨鹿港老街寫生比賽」簡章及活動宣傳EDM 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於貴轄網站、跑馬燈及公告欄張貼宣傳，並請學校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，至
鈞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寫生比賽日期為113年9月22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至下午2時，比賽地點於本縣歷史建築鹿港公會堂前廣場（鹿港鎮埔頭街72號前）。比賽組別分為高中組、國中組、國小組（低、中、高年級）計5組，請學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。
- 二、有關跑馬燈文字建議為：「彰化古蹟日暨鹿港老街寫生比賽」113年9月22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在鹿港公會堂前廣場舉行，歡迎踴躍報名參加，詳洽彰化縣文化局網站。
- 三、比賽簡章及報名表請至彰化縣文化局網站（<https://www.bocach.gov.tw/>）查詢或下載，或洽本局文化資產科蔡先

教導處

收文:113/08/23



1130002723

有附件

生，電話 (04) 7250057分機2438。

四、副本抄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，請惠予協助登錄教育資源網，以廣宣傳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立及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本局文化資產科



裝

訂

線